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0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0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1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1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1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3
四、 资产情况.....	2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4
六、 负债情况.....	2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6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7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7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7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7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9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财务报表.....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2

释义

中国电气装备、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债券	指	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债券持有人/投资者	指	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承继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受托管理人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特别注明的除外
24CEE 高 K	指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高成长产业债)(第一期)
23CEE01	指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中国电气装备
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Electric Equipment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CEE
法定代表人	李洪凤
注册资本（万元）	3,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000,000
注册地址	上海市 上海市静安区万荣路 1256，1258 号 1618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 静安区康宁路 328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436
公司网址（如有）	www.cee-group.cn
电子信箱	无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徐鸿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党委会、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康宁路 328 号 4 号楼
电话	021-66698065
传真	021-66698022
电子信箱	xuhong@cee-group.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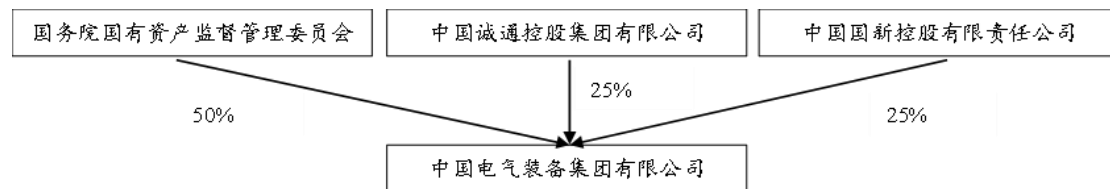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控股股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持有 50%股权，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持有 50%股权，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存在争议的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董事	白忠泉	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5 月
董事	李洪凤	董事长	新任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5 月
董事	裴振江	董事	离任（退休）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9 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15.38%。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李洪凤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李洪凤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黄景安、王豹、晏志勇、陈国庆、杨家义

发行人的监事：孟汉峰

发行人的总经理：未任命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徐鸿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成卫、张旭升、朱安珂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缆制造；光缆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五金产品制造；电工器材制造；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对外承包工程；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招投标代理服务；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实业投资；投资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是电力设备制造行业的重要骨干企业，业务总体布局分为智慧电气、系统服务、高效能源三个板块。

智慧电气：智慧电气板块主要包括输变电业务与配用电业务。是公司固有优势业务，是我国电力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依托力量。智慧电气发展目标是成为全球电力基础设施建设主力军，成为国际领先的智慧电气设备制造商，创新引领能力、核心竞争能力及优质服务能力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系统服务：系统服务板块主要包括国际业务、产业金融服务、企业综合服务、检验检测服务、运维检修服务等业务，是提升主导产业竞争新优势的重要产业方向。系统服务发展目标是成为我国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提升“中国制造”国际影响力的生力军，成为

国际一流的系统集成商，成为我国制造业与服务业深度融合的央企典范，成为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产业金融平台、公正检测平台和专业服务平台，产融协同效能、试验检测权威、智慧运检能力、综合服务品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高效能源：高效能源板块主要包括新能源发电及并网设备、充换电及储能、新能源服务、综合能源服务等业务，是公司拓宽产业布局、实现高速增长的重要支点。高效能源发展目标是成为我国实现“双碳”目标、加快能源清洁低碳转型和绿色高效利用的重要依托力量，成为国际一流的能源系统集成商和能源服务提供商，能源高效利用技术水平、清洁能源装备集成能力、综合能源服务供给品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电力设备制造业

电力系统可分为发电系统、输变电系统、配电系统和用电系统，其中输变电系统和配电系统组成电网系统。输变电系统包括变电所和输电线路，配电系统从电源侧（输电网和发电设施）接收电能，并通过配电设施就地或逐级分配给各类用户。发行人智慧电气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输变电业务与配用电业务，是与电网系统正常运行密切相关的行业，是国民经济发展重要的装备工业，为国民经济、国防事业以及人民生活电气化提供所需的各种各样的电气设备。输变电及配用电设备主要应用于国家电网及各省市电网公司、发电企业、汽车制造、冶金化工、轨道交通等领域。目前，输变电及配用电设备可以分为一次设备和二次设备。一次设备是直接用于生产、输送、分配电能的高压电气设备。（如：发电机、变压器、断路器、隔离开关、母线、电力电缆、电抗器、避雷器、电压互感器、电流互感器、接地线等），二次设备是指对一次设备的工作进行监测、控制、调节、保护以及运行所需的低压电气设备。（如：熔断器、继电器、按钮、指示灯、控制开关、仪表、信号设备、自动装置、保护装置等）。近几十年来，我国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带动了我国电力工业投资的快速增长，电力工业投资的不断增加促使输变电及配用电设备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电力设备制造业作为国民经济发展中重要的装备工业之一，行业景气度与电力工业的发展密切相关，受国民经济影响较大。依据 WIND 数据，从电力消费需求来看，2024 年，全社会用电量累计 98,52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81%；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 1,35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18%；第二产业用电量 63,87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15%；第三产业用电量 18,34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91%；城乡居民用电量 14,94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49%。经济运行稳步复苏是用电量增速回升的最主要原因。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变化趋势，反映出我国国民经济在持续恢复。电力供应方面，截至 2024 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达到了 33.49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69%。其中，风电、太阳能装机增速远高于火电。预计全国电力供需平衡偏紧，局地高峰时段电力供需紧张。展望未来 10-20 年，国家对电网建设投资的进一步增加和两大电网公司重点工程的陆续开工建设将为我国输配电设备制造企业提供良好的市场机遇。受宏观经济、大资本涌入、国家政策调控、环保政策等因素影响，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业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

（2）新能源行业

1) 储能行业快速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分析，2024 年，新型储能保持快速发展态势，装机规模突破 7000 万千瓦。截至 2024 年底，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 7376 万千瓦/1.68 亿千瓦时，约为“十三五”末的 20 倍，较 2023 年底增长超过 130%。平均储能时长 2.3 小时，较 2023 年底增加约 0.2 小时。新型储能调度运用水平持续提升，据电网企业统计，2024 年新型储能等效利用小时数约 1000 小时，发挥了促进新能源开发消纳、顶峰保供及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功效，有力支撑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分地域看，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排名前 5 的省区分别为：内蒙古 1023 万千瓦/2439 万千瓦时，新疆 857 万千瓦/2871 万千瓦时，山东 717 万千瓦/1555 万千瓦时，江苏 562 万千瓦/1195 万千瓦时，宁夏 443 万千瓦/882 万千瓦时。河北、浙江、甘肃、广东、湖南、广西、河南、安徽、湖北、贵州等 10 省区装机规模超过 200 万千瓦。华北地区已投运新型储能装

机规模占全国 30.1%，西北地区占 25.4%，华东地区占 16.9%，华中地区占 14.7%，南方地区占 12.4%，东北地区占 0.5%。随着政府相关政策频出，国内新型储能市场将会在“十四五”期间继续高速发展，年度新增装机规模也会屡创新高。近期，国家能源局组织开展了新型储能试点示范工作，遴选了一批技术指标先进、应用场景丰富的新型储能项目，将以此为抓手，持续推动新型储能高质量发展，努力促进能源科技进步。

2）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不断实现新突破。依据国家能源局 2025 年 2 月调度会数据，截至 2024 年底，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达到 18.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24.6%，装机占比连续两年超过一半；风电光伏合计装机达到 14.06 亿千瓦，首次超过煤电装机。2024 年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 3.73 亿千瓦，同比增长 23%，约占电力新增装机的 86%；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已连续两年突破 3 亿千瓦，在全球新增装机的占比超过 50%。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 3.47 万亿千瓦时，约占全部发电量的 35%。全国可再生能源平均利用率保持在 95%以上。分布式新能源成为发展新势力，分布式光伏占全部光伏发电突破 40%。随着新型储能装机规模的增加，新型储能促进新能源开发消纳和提高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水平的作用逐步增强，有效服务能源安全保障。

目前，中国电力装备制造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但行业集中度较低，产品进入市场的门槛也相对较低，尤其在中低端产品市场，行业竞争激烈。近年来，随着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和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普遍采用集中招标方式，加剧了市场竞争程度。而在高端产品市场，如特高压主设备产品技术门槛高，市场集中度较高，呈现完全相反的两种景象。主要的参与企业包括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特变电工和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从整体上看，中国电力装备制造行业竞争激烈，呈现金字塔型结构，随着电压等级增加，技术壁垒就越强，生产厂家越少，行业集中程度越高。未来，国产化中高端装备、二次设备及成套设备等技术壁垒较高的领域将成为国内输配电行业的发展重点。从细分产品来看，智能电网、特高压的建设对技术和资金的要求较高，随着智能电网和特高压建设的推进，行业进入壁垒会逐渐提高。

从发行人自身来看，主要有以下竞争优势：（1）产业基础方面。拥有国内最完整、安全的输配电一二次产品产业链，成套基础较好，上下游供需关系稳定，客户资源丰富；（2）技术创新方面。输变电核心产品研发、制造、试验检测技术国际领先；（3）人才队伍方面。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专家、产业工人储备；（4）空间布局方面。国内市场布局完善，基于“一带一路”拓展海外市场；（5）品牌影响力方面。拥有央企品牌优势和优良的上市公司融资渠道。在国际市场上，中国电力装备制造企业主要的竞争对手是日立能源、西门子和施耐德等，其在产品核心技术和制造工艺方面代表当今世界电工装备行业最高水平。西门子与日立能源布局电网领域多年，拥有很强的技术的先发优势以及客户优势。

中国电气装备产品覆盖全部电压等级、发输变配用各个环节，相比西门子、日立能源，中国电气装备产品种类更加丰富，在电网领域的布局更加全面。从市场格局看，我国输配电设备制造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其中技术壁垒较低的低端产品市场集中度较低，行业内竞争异常激烈；特高压设备等高端产品领域的市场集中度较高，主要参与企业如发行人、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在细分产品市场均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智慧电气	803.50	643.47	19.92	77.31	743.01	631.35	15.03	74.05
系统服务	48.28	42.56	11.85	4.65	58.87	44.65	24.15	5.87
高效能源	167.05	154.07	7.77	16.07	175.82	157.18	10.6	17.52
其他业务	20.55	14.59	28.99	1.98	25.69	17.69	31.15	2.56
合计	1,039.38	854.69	17.77	100.00	1,003.39	850.87	15.2	1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高压开关	智慧电气	185.78	137.99	25.72	29.38	15.79	3.86
高压变压器	智慧电气	153.77	128.61	16.36	49.27	34.71	6.22
配电开关	智慧电气	112.38	92.37	17.81	16.58	12.37	1.26
铁塔	智慧电气	91.77	83.16	9.38	5.90	4.16	1.39
合计	—	543.7	442.13	—	26.54	17.37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内智慧电气业务毛利率 19.92%，去年同期为 15.03%，毛利水平提高系中国电气装备持续开展“三抓四化两协同”成本对标，受益于公司持续加大产品研发科技投入、深入开展提质增效和成本对标等专项工作，产品盈利能力不断提升。

系统服务业务毛利率 11.85%，去年同期为 24.15%，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国际经济下行影响，国际业务量价萎缩明显。

高压变压器产品收入、成本较去年大幅提升，因近年来，随着全球能源结构转型和电

力需求增加，尤其是特高压电网建设、智能电网改造升级等重大项目深入推进，以高端、智能化、绿色环保为代表的输变电设备市场需求持续保持强劲增长态势。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增长动能转弱，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国内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条件，仍是全球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

国家能源局发布了《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全面阐述新型电力系统的发展理念、内涵特征，制定“三步走”发展路径，提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总体架构和重点任务。按照党中央提出的新时代“两步走”战略安排，锚定“3060”战略目标，以2030年、2045年、2060年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时间节点，制定新型电力系统“三步走”发展路径，即加速转型期（当前至2030年）、总体形成期（2030年至2045年）、巩固完善期（2045年至2060年），有计划、分步骤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要加强电力供应支撑体系、新能源开发利用体系、储能规模化布局应用体系、电力系统智慧化运行体系等四大体系建设，强化适应新型电力系统的标准规范、核心技术与重大装备、相关政策与体制机制创新的三维基础支撑作用。

按照“双碳”战略实施要求及2035年基本建成新型电力系统的目标，能源供给向多元化、清洁化、低碳化转变，能源消费向高效化、减量化、电气化转变，能源行业迎来发展黄金期。2024年国内经济发展总体呈现回升向好态势，GDP全年同比增长5.00%，全社会用电量9.85万亿千瓦时，增长6.81%。从电网规划上来看，“十四五”期间，我国规划建设特高压工程“24交14直”共38条特高压线路，线路里程为3万余公里。伴随大基地的持续落地以及用电量的快速增长，特高压的建设需求与推进节奏全面加速，报告期内，陇东—山东、金上—湖北、宁夏—湖南、哈密—重庆直流特高压输电项目陆续获批及开工建设。从国际市场来看，在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带动下，以及我国高水平对外开放，为企业“走出去”提供了更多更好的机遇。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布局“十五五”、抓住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战略机遇的关键之年，聚焦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以效率效益为中心，围绕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夯基础、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高质量完成好“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宏观风险：公司所处行业对经济社会长远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与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国家电力规划等联系密切。全球经济环境复杂严峻，能源发展战略、行业资源整合、市场供需变动等因素都有可能对公司发展造成冲击。

应对措施：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方向，建立满足市场需要的运营管控模式。注重提升市场地位，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巩固优势产品的市场份额，深入挖掘新兴业务的存量市场空间。梳理分析网外和国际高端、常规市场的产品需求，丰富产品序列。积极开拓新兴市场，从战略层面谋划新产业重点市场领域，全面加强公司应对风险的能力。

（2）市场竞争风险：公司所处的输配电设备制造行业普遍面临利润空间压缩、竞争日趋激烈的现状。随着国内加速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产业转型升级迈出新的步伐，叠加我国“一带一路”倡议得到进一步落实，新进入者以及原有竞争对手使得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

应对措施：公司拥有世界领先的技术，拥有一批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产品，具备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不断优化产业布局，加大前瞻性技术投入。把握机遇，增强市场反应灵敏度，准确把握市场需求。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拓展海外市场，开拓新的业

务增长点。

（3）海外经营风险：随着海外业务持续拓展，公司面临由于国际形势、政治局势、文化差异、法律差异以及业务管理、税务政策、汇率波动等因素带来的海外经营风险，上述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健全完善海外项目风险预警和控制机制，根据海外业务内容和特点，识别风险、分析风险。通过建立风险控制流程机制，培养全员风险管理思想，在保障项目目标的基础上，控制和回避风险，同时购买保险以减轻特定风险，与其他国家或国际组织合作以提高项目安全性，有效提升合同履约及境外资金风险防控能力。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所处行业产品成本构成中，钢材、有色金属等原材料在总成本中占一定比重，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实行统一采购，提高规模效益，及时关注价格变化趋势，缓释价格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务院国资委。公司依法开展经营活动，与国务院国资委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1、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完整的企业法人财产权，独立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主要办公设备、房产等资产，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支配公司资产的情况。发行人的主要资产均有明确的资产权属，并具有相应的处置权。

2、业务独立

发行人在股东授权的范围内实行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发行人拥有完整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拥有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人员、资金和设备，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

3、人员独立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并不在政府部门担任重要职务。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设立了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职责。发行人内部不存在公务员任职或领薪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建立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发行人组织机构健全。发行人其他组织机构运作正常有序，能正常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出资人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发行人认真执行国家财经政策及相关法规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严格按照《会计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处理会计事项。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发行人重大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参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中关于“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机构及权限、决策程序实施，根据该办法，发行人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运作事项必须由党委、董事会、经理层等依据各自的职责、权限和议事规则，集体讨论决定。同时，根据发行人颁布的《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当授权事项与授权对象或其亲属存在关联关系的，授权对象应当主动回避

，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作出决定。

此外，发行人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党委会议制度》、《党委常委会工作规则》、《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总经理办公会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制度》等，厘清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等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规范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行权履职，切实保障投资人合法权益。

2、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公司的关联交易严格执行了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市场规则。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4.5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68
关联租赁	0.0002

2.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 是 ☒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是 ☒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 是 ☒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CEE01
3、债券代码	240402.SH
4、发行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14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高成长产业债)(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CEE 高 K
3、债券代码	242013.SH
4、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2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1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40402.SH
债券简称	23CEE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资信维持承诺：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 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救济措施：1、如发行人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募集说明书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否

行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2013.SH
债券简称	24CEE 高 K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高成长产业债特别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资信维持承诺：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高成长产业债特别承诺：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按发行人财务报表合并报表计算的利润相关财务指标符合下列要求：最近 2 年净利润/归母净利润不持续为负。2、除依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国资改革的统一部署发生控制权变更外，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救济措施：1、如发行人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募集说明书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	------	----------	------------	--------	------------	----------------

		券	型			
240402 .SH	23CEE0 1	是	科技创新公 司债券	12.00	0.00	0.00
242013 .SH	24CEE 高 K	是	科技创新公 司债券	15.0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 资金实际使用 金额	偿还有息 债务（不含公 司债券）情况 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 司债券 情况及所涉金 额	补充流动 资金情况 及所涉金 额	固定资产 项目投资 情况及所涉 金额	其他用途 及所涉金 额
240402.SH	23CEE01	2.094	-	-	2.094	-	-
242013.SH	24CEE 高 K	15.00	9.798	-	0.202	5.00	-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 码	债券 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抵押 或质押事 项办理情 况（如有）等	其他项 目建设 需要披 露的事 项
240 402. SH	23C EE0 1	截至目前，中国电气装备已按照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履行出资义务，国调基金二期按照章程约定开展投资。	国调基金二期随着 3 年左右的运行，进入了平稳发展的成长期，投资组合的收益逐步体现，资产回报率逐渐提升。	无。	无。
242 013. SH	24C EE 高 K	西电咸阳智慧产业基地目前办公楼、公寓楼、厂房均已经完成主体结构，正在陆续推进机电安装和室内装修施工，计划 4 月底陆续具备设备安装调试条件； 西电集团智慧产业园（东区）园区办公楼、综合楼和宿舍楼建筑施工基本完成，正在开展验收和收尾销项； 松原 100MW/400MWh 全钒液流储能电站项目完成土建基础施工及设备安装，2024	项目正在建设中。	无。	无。

		年 12 月 24 日完成项目并网送电，正在进行电站调试。			
--	--	-------------------------------	--	--	--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是 ☒否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40402.SH	23CEE01	7.5 亿元用于对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4 亿元用于置换科技创新领域股权投资支出，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是
242013.SH	24CEE高 K	9.798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0.202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5 亿元用于置换科技创新项目建设、运营支出。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40402.SH

债券简称	23CEE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利息自首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偿债保障措施：制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其他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得到严格执行，与募集说明书中一致。

债券代码：242013.SH

债券简称	24CEE 高 K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利息自首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偿债保障措施：制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其他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得到严格执行，与募集说明书中一致。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7号楼中海国际中心

	A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东良、王小芳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40402.SH、242013.SH
债券简称	23CEE01、24CEE 高 K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	郭家乐、杨樱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402.SH、242013.SH
债券简称	23CEE01、24CEE 高 K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银河 SOHO5 号楼中诚信国际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

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资产负债表项目名称	对 2023 年度的影响金额（元）
营业成本	28,218,834.68
销售费用	-28,218,834.68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248.69	39.10	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407.90	12.65	—
存货	库存商品、半成品及在产品、原材料	171.09	17.03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	202.18	0.78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48.69	19.24	—	7.74
应收账款	407.90	0.22	—	0.05
固定资产	202.18	1.12	—	0.55
无形资产	79.13	1.87	—	2.36
合计	937.90	22.45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5.77 亿元和 76.1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0.5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27.05	27.05	35.51%
银行贷款	-	42.39	6.74	49.13	64.4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42.39	33.79	76.19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7.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25.16 亿元和 130.7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4.4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27.30	27.30	20.88%
银行贷款	-	66.39	34.73	101.12	77.3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2.33	-	2.33	1.78%
合计	-	68.72	62.03	130.7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2.00²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票据	144.97	118.94	21.88	—
应付账款	438.28	406.14	7.91	—
合同负债	113.99	98.55	15.66	—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60.79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7.79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是	37.91%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252.65	123.82	170.09	34.86

²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续债券余额 32 亿元，其中关联方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面值 2.4 亿元的“23CEE01”（详见 2023 年 12 月披露的《关于关联方交易公司债券的公告》）和 2.4 亿元的“24CEE 高 K”（详见 2024 年 12 月披露的《关于关联方交易公司债券的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是	41.42%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217.43	109.65	123.08	27.16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是	51.87%	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461.33	248.28	218.27	45.19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³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³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40402.SH
债券简称	23CEE01
债券余额	12.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中国电气装备已按照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履行出资义务，国调基金二期按照章程约定开展投资。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国调基金二期主要投资于绿色低碳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现代服务、生物、新材料产业等。截至 2024 年末，本期债券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良好。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国调基金二期随着 3 年左右的运行，进入了平稳发展的成长期，投资组合的收益逐步体现，资产回报率逐渐提升。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2013.SH
债券简称	24CEE 高 K
债券余额	15.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已全部用于对发行前 12 个月内的科技创新领域相关投资支出的置换，置换前期投资项目包括：西电集团智慧产业园（东区）3 亿元、咸阳智慧产业园 1 亿元和松原 100MW/400MWh 全钒液流储能电站项目 1 亿元。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西电集团智慧产业园（东区）和咸阳智慧产业园区项目是基于西电集团输变电装备制造产业的发展需要和输变电装备制造产业延

	链、补链、强链的需求，以及中国电气装备集团发展战略落地的需要，并响应西安城市发展规划的需要而建设。松原100MW/400MWh全钒液流储能电站项目有利于落实国家“双碳”战略，符合支撑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需要，推动东北地区大规模新能源接入，支撑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和“双碳”战略目标实现。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或联系发行人及主承销商查阅相关文件。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869,214,990.75	17,878,523,540.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29,200,003.10	7,483,255,778.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4,809,814.46	420,966,094.16
应收账款	40,789,624,985.52	36,208,708,056.43
应收款项融资	2,258,351,469.97	3,334,683,750.79
预付款项	4,958,329,296.61	4,779,988,443.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86,881,940.26	2,505,053,536.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650,720.00	3,790,32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00,465,863.01
存货	17,109,269,043.98	14,618,979,711.57
合同资产	8,097,358,683.27	9,133,464,436.8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46,004,748.44	532,477,153.39
其他流动资产	4,733,953,224.42	4,385,365,143.21
流动资产合计	112,792,998,200.78	102,081,931,507.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4,118,355,835.43	4,787,794,882.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14,379,581.16	2,217,239,703.03
长期股权投资	2,333,105,883.90	1,633,503,057.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2,366,009.88	219,380,064.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81,430,696.11	2,319,896,369.64
投资性房地产	328,761,244.70	332,771,888.96
固定资产	20,217,515,093.24	20,060,800,277.95
在建工程	7,387,272,518.71	6,112,187,862.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5,283,980.73	270,805,896.93
无形资产	7,913,388,031.72	7,884,163,146.60
开发支出	877,036,982.82	805,759,747.00
商誉	510,922,197.22	502,223,906.42
长期待摊费用	110,001,974.98	79,260,71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1,533,223.87	2,176,693,442.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48,185,400.16	4,666,519,536.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779,538,654.63	54,069,000,498.55
资产总计	171,572,536,855.41	156,150,932,006.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92,695,464.41	4,161,782,641.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7,375,360.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496,832,534.07	11,894,039,224.83
应付账款	43,827,573,769.24	40,613,984,984.06
预收款项	14,191,094.22	21,546,481.11
合同负债	11,398,630,020.67	9,854,867,407.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68,025.50	8,949,475.32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6,957,990.37	275,166,998.14
应交税费	1,313,497,427.34	1,337,807,038.18
其他应付款	2,707,029,380.96	2,611,472,835.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2,994,342.66	13,367,156.1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46,645,310.83	826,295,411.57
其他流动负债	2,018,106,277.74	2,259,010,040.98
流动负债合计	82,710,202,656.05	73,864,922,538.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472,777,872.96	6,357,779,806.02
应付债券	2,730,031,837.52	96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3,209,158.14	210,090,533.29
长期应付款	1,465,208,507.15	1,021,638,757.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0,863,519.02	272,376,794.79
预计负债	572,706,827.02	311,522,555.79
递延收益	3,384,294,984.09	1,935,079,71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800,441.31	270,163,828.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75,232.35	40,585,363.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09,568,379.56	11,379,237,357.87
负债合计	95,119,771,035.61	85,244,159,896.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0	3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20,781,078.62	7,415,703,357.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7,569,044.83	-282,295,717.14
专项储备	244,172,185.99	177,150,224.08
盈余公积	143,497,665.75	49,614,409.37
一般风险准备	451,894,393.80	352,442,543.02
未分配利润	4,858,808,341.05	2,545,130,412.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881,584,620.38	40,257,745,229.40
少数股东权益	31,571,181,199.42	30,649,026,880.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452,765,819.80	70,906,772,10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1,572,536,855.41	156,150,932,006.24

公司负责人：李洪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丹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67,764,964.49	2,160,369,80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3,349,956.89	3,489,994,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9,64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6,979,603.55	52,762.72
其他应收款	5,627,685,837.99	5,772,307,287.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455,163.07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39,011,736.10	
其他流动资产	2,543,853,668.94	2,130,819,736.87
流动资产合计	18,128,645,767.96	13,553,633,233.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408,452,007.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058,065,526.94	33,052,879,938.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77,271,155.26	750,668,753.1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978,141.07	16,631,486.56
在建工程	256,426.08	1,044,247.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13,120.78	25,289,000.00
无形资产	18,634,975.11	6,137,581.44
开发支出	26,805,283.50	22,169,785.2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67,739.02	5,444,979.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3.43	143,773.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891,654.25	164,891,654.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364,186,135.44	37,453,753,207.15
资产总计	55,492,831,903.40	51,007,386,440.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2,130,744,3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85,300.00	
应付账款	20,054,134.37	18,728,768.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70,085.20	661,968.97
应交税费	2,004,649.83	2,896,378.31
其他应付款	9,355,953,633.57	7,071,579,458.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39,474,678.69	182,956,950.9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624,842,481.66	9,407,567,847.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73,800,000.00	4,063,204,225.36
应付债券	2,705,910,000.00	1,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16,901.5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9,710,000.00	5,266,621,126.91
负债合计	17,004,552,481.66	14,674,188,974.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0	3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32,903,502.47	6,094,836,155.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80,044.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497,665.75	49,614,409.37
未分配利润	710,698,209.03	188,746,901.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488,279,421.74	36,333,197,466.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492,831,903.40	51,007,386,440.78

公司负责人：李洪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丹丹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3,937,850,343.35	100,338,930,927.78
其中：营业收入	103,637,609,991.63	100,081,235,609.40
利息收入	299,840,947.53	256,563,720.36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99,404.19	1,131,598.02
二、营业总成本	98,024,641,947.05	95,967,185,143.05
其中：营业成本	85,459,152,637.53	85,098,655,293.32
利息支出	969,007.65	7,070,846.9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122,928.76	9,936,902.82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4,180,082.18	597,742,268.79
销售费用	3,526,603,885.66	2,861,512,929.14
管理费用	4,158,264,399.79	3,841,326,135.24
研发费用	3,744,118,990.50	3,341,407,532.03
财务费用	512,230,014.98	209,533,234.79
其中：利息费用	308,964,362.08	368,394,590.11

利息收入	115,475,392.32	268,237,198.15
加：其他收益	885,945,123.30	639,141,748.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9,949,767.53	420,815,830.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3,368,542.73	119,257,467.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5,315,892.48	-32,708,411.7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8,523.24	-73,495.7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17,975.00	11,894,275.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084,389.96	69,943,643.1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2,263,589.86	-827,672,388.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2,727,109.66	-350,464,651.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597,141.06	589,017,894.2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52,454,666.87	4,924,348,641.42
加：营业外收入	250,908,417.25	246,950,903.75
减：营业外支出	133,752,143.91	147,859,375.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69,610,940.21	5,023,440,170.17
减：所得税费用	896,514,099.49	373,168,535.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3,096,840.72	4,650,271,634.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3,096,840.72	4,650,271,634.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9,609,365.44	2,392,576,832.7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3,487,475.28	2,257,694,801.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433,127.55	-444,436,470.2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972,574.88	-169,758,245.7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285,250.53	-16,932,519.9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6,951,813.24	4,485,958.62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1,517.0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9,905,546.68	-21,418,478.6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12,675.65	-152,825,725.7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0,044.49	-1,702,479.7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2,162,670.37	-65,125,409.46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330,049.77	-85,997,836.48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539,447.33	-274,678,224.49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88,529,968.27	4,205,835,164.4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74,581,940.32	2,222,818,587.0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13,948,027.95	1,983,016,577.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洪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丹丹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3,773.58	94,339.62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133,858.13	414,631.5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9,421,921.25	133,692,644.03
研发费用	28,867,924.52	5,773,584.87
财务费用	60,048,984.09	-6,433,835.04
其中：利息费用	88,844,834.98	51,080,986.35
利息收入	28,818,738.51	57,561,187.06
加：其他收益	8,055,653.01	8,621,453.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9,653,834.19	482,190,922.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934,132.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06,478.72	668,753.1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588.10	-183,145.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5,768,639.61	357,945,298.06
加：营业外收入	13,460.00	2,790.64
减：营业外支出	6,500,000.00	5,5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9,282,099.61	352,448,088.70
减：所得税费用	449,535.80	38,879,296.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8,832,563.81	313,568,792.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8,832,563.81	313,568,792.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0,044.4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0,044.4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0,044.4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0,012,608.30	313,568,792.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洪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丹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946,633,358.70	94,671,574,169.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8,281,449.82	-293,484,541.5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00,000,000.00	-1,700,000,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0,694,553.96	290,254,557.8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5,868,254.76	622,095,130.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6,626,511.18	4,564,098,84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011,541,228.78	98,154,538,161.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448,394,617.42	70,813,229,271.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391,352,259.8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19,393,971.56	818,164,392.4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265,628.84	15,311,311.0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36,013,354.19	7,002,658,148.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60,151,525.96	4,287,830,305.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25,639,845.21	8,044,766,46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106,506,683.29	90,981,959,88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5,034,545.49	7,172,578,271.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78,786,835.76	11,491,355,656.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3,739,067.66	179,051,552.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69,969,543.77	2,289,809,423.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991,020.0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4,492,762.93	31,913,432.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03,979,230.13	13,992,130,064.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07,322,401.01	4,976,312,477.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891,491,111.16	18,559,686,173.4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3,823,720.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3,510,659.68	1,319,122,136.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16,147,892.22	24,855,120,787.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2,168,662.09	-10,862,990,722.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4,598,490.43	2,448,810,607.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598,490.43	2,448,810,607.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12,530,323.38	16,024,643,832.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810,709.45	385,714,165.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31,939,523.26	18,859,168,605.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22,170,213.88	19,720,294,301.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1,438,061.55	1,044,189,973.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25,799,883.05	425,941,834.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061,245.37	475,925,564.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89,669,520.80	21,240,409,83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270,002.46	-2,381,241,234.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83,832.67	-94,506,139.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32,952,053.19	-6,166,159,825.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11,811,218.00	22,277,971,043.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44,763,271.19	16,111,811,218.00

公司负责人：李洪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牡丹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1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25,000.00	2,514,897.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66,520.66	82,762,20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691,520.66	85,287,097.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93,134.17	26,317,958.5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262,878.31	70,871,312.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37,833.85	39,125,027.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295,445.75	65,310,53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589,292.08	201,624,83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897,771.42	-116,337,734.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81,335,591.34	12,710,629,928.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1,846,057.51	326,306,055.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1,809,672.60	866,084,186.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84,991,321.45	13,903,020,169.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909,047.00	7,875,646.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51,750,695.46	19,149,639,992.1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800,000.00	2,593,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27,459,742.46	21,751,315,638.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531,578.99	-7,848,295,468.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73,050,000.00	3,477,341,23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4,336,786.97	1,864,588,032.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7,386,786.97	5,341,929,267.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15,800,000.00	2,842,737,009.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157,815.76	341,458,221.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31,137.42	33,976,050.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7,988,953.18	3,218,171,282.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9,397,833.79	2,123,757,985.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97,031,641.36	-5,840,875,218.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0,369,806.13	8,001,245,024.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57,401,447.49	2,160,369,806.13

公司负责人：李洪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牡丹丹